

证券代码：600748 股票简称：上实发展 公告编号：临 2016-12

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3月11日，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实集团”）的通知，上实集团通过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经实施完毕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. 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

(一). 增持主体名称

本次增持计划中，上实集团通过一致行动人上实置业集团(上海)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实置业”）、上实投资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实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实投资咨询”）三家公司在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。

(二). 实际控制人已持有股份的数量、持股比例

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，上实集团通过上实地产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实地产”）、上海上实投资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实投资”）持有本公司股份 736,301,08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67.96%（注：按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实施前的总股本 1,083,370,873 股计），本次增持主体均不持有公司股份。

(三). 实际控制人增持计划完成情况

在本次增持计划中，上实置业增持公司股份 8,049,397 股，上实投资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增持公司股份 4,348,065 股，上实投资咨询增持公司股份 9,118,200 股，上实集团累计增持了公司股份 21,515,662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86%（注：按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实施前的总股本 1,083,370,873 股计）。

二. 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2015 年 9 月 15 日，上实集团通过上实置业在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，并承诺，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不排除通过一致行动人，自该次增持之日起 6 个月内，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时期，以不高于每股 15.12 元的价格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择机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比例控制在 1%-2% 区间内（详见公告临 2015-57）。

三.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

自 2015 年 9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 月 15 日，上实集团通过一致行动人上实置业、上实投资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及上实投资咨询三家公司，在二级市场增持了本公司股份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增持主体	增持期间	增持股份数 (股)	增持比例 (原股本)	持股比例 (新股本)
上实置业	2015.9.15-2016.1.6	8,049,397	0.74%	0.57%
上实投资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2016.1.8-2016.1.15	4,348,065	0.40%	0.31%
上实投资咨询	2016.1.15	9,118,200	0.84%	0.64%
合计	--	21,515,662	1.986%	1.516%

注：本表格“增持比例”中的“原股本”，系指本公司 2016 年 1 月 22 日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实施前的总股本 1,083,370,873 股；“新股

本”，系指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实施后的总股本
1,418,894,532 股。

四. 相关承诺

上实集团承诺，上实置业、上实投资（上海）有限公司及上实投资咨询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股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二日